

# 抓住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的“牛鼻子”

陈果静

中经大咖  
上头条

资产规模较大、影响较为广泛的银行，一旦出现问题就会“牵一发而动全身”，其风险可能迅速传染至其他金融机构。强化对系统重要性银行的监管，是加强宏观审慎管理的内在要求，也是防范系统重要性银行“大而不能倒”风险的重要举措，是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的关键制度安排。

SIBs) 名单。可以说，如果银行业经营稳健，那么我国金融业也就稳了。

但是，伴随银行业规模不断壮大，银行业机构的结构和业务复杂程度也随之上升，金融机构之间的关联性日益增强，尤其是那些资产规模较大、影响较为广泛的银行，一旦出现问题就会“牵一发而动全身”，其风险可能迅速传染至其他金融机构，甚至在金融市场引发共振。

最典型的案例莫过于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期间，美国五大银行无一幸免，并在金融体系内产生了连锁反应。危机期间的惨痛经历警示人们，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的经营和风险状况直接关系到金融体系整体稳定性。如果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发生重大风险，受影响的不只是金融体系，还会对实体经济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在我国金融行业中，银行业占据了“大头”。最新数据显示，我国银行业总资产268万亿元，在我国金融业总资产中占比高达89%。目前，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4家银行已经被纳入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G-

不利影响，甚至引发系统性风险。正因如此，危机后，有关各国均针对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建立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对这些机构设置了更严格的监管要求。

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重要任务。为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我国正在快马加鞭补齐制度短板。去年11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完善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为我国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的监管搭建了宏观政策框架。此次《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征求意见稿)》落地，则是对《指导意见》的进一步细化，对系统重要性银行实行评估和识别。

所以说，强化对系统重要性银行的

监管，是加强宏观审慎管理的内在要求，也是防范系统重要性银行“大而不能倒”风险的重要举措，是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的关键制度安排。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来说，这有助于督促系统重要性银行形成合理承担风险的意识，避免其盲目扩张，有助于推动其稳健经营，营造有利于金融业健康发展和金融市场平稳运行的环境。同时，随着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细则落地，系统重要性保险、系统重要性证券业机构实施细则也将加快步伐，尽快补齐监管短板，切实扎牢系统性金融风险“防火墙”。

(本栏目话题由  
今日头条提供大数据  
分析支持)



当前，以线上金融、大数据应用、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金融科技，已渗透至支付结算、产品推广、信用管理、线下网点建设与转型等多个核心领域，一些银行网点纷纷转型成“5G+”新生态智慧银行，探索实现5G连接智慧响应、无感知读智能交互、一键开户快速融资、数字看板5G管理等，全新的网点场景让客户交易行为加速向线上化、移动化转型，使很多客户体会到了现代化服务的便捷，同时也减轻了员工劳动负荷，释放了人力资源。

然而，换个视角看商业银行的线上运行，也存在值得注意的问题。比如，原先银行营业厅充满各种个性化服务，一些客户还可享受贵宾服务，对老年客户、残疾人客户还有特殊的人工服务。如果智能网点、无人网点多了，人工柜台却少了，不适应智能化的老年人难免感觉不方便。而且，手机银行等网络应用，还会使用户对个人信息是否会泄露产生担心。即便是能够网上操作的客户也往往是“见网不见面”。

银行线上运营还要不要线下服务的“温度”？答案是肯定的，而且已经有银行提出“打造有温度的银行”。笔者以为可在以下四方面着力。

一是理念上坚持人性化服务是维系客户的重要纽带。客户群体是需要培育的，增强客户对银行的忠诚度固然有科技、产品、利率等诸多因素，但服务投入也不可或缺。智能化网点依然要坚持“用心服务”“微笑服务”，为客户营造温馨的环境。因此，银行智能化网点要科学合理布局内部功能分区，优化客户动线设计，灵活配置人工柜台，一些还不适应线上操作的客户可继续在柜台办理业务；即便是智能柜台仍要配以银行流动客服人员，以便随时协助客户智能化操作。

二是在服务机制上不断完善密切银企关系的长效机制。如合理利率定价、不搭售、不乱收费、严格保护客户信息，解除客户后顾之忧。又如，完善客户经理定期上门走访客户制度，建立客户日记，经常召开银企联谊座谈会，帮助客户解决一些力所能及的问题。这些银行服务的老传统，网络时代不仅不过时，而且是线下人性化服务在线上的延续。

三是创新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推动网点金融服务从传统的坐商向行商转变，从单纯销售产品向经营生态圈转变。创新线上线下一体化获客模式。

四是营销宣传上打造网络时代需要“温度”的声势。借助媒体的力量，积极营造线上运用线下“温度”的舆论，持之以恒，蔚然成风，进而丰富5G时代的银行企业文化。

5G时代，技术进步与改进服务缺一不可，互相促进。做到线上线下融合推进，银行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线上银行更要体现人性化服务

吕志强



徐骏作(新华社发)

## 谨防陷阱

岁末将至，虚拟货币市场再度升温。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表示，近期一些不法分子伪装成区块链投资专家，托身“数字货币”“区块链”“金融创新”项目内部人员，依托互联网，通过聊天工具、交友平台和休闲论坛，大肆宣传虚拟货币、虚拟资产等非法金融资产，煽动广大投资者抓住机遇，参与虚拟货币交易。虚拟货币发行融资与交易存在多重风险，包括虚假资产风险、经营失败风险、投资炒作风险等，投资者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谨防上当受骗。对于各类违法行为，监管机构也要保持高压态势，对监测发现参与虚拟货币活动的机构，采取约谈、检查、取缔等监管措施，及时化解相关风险。

(时锋)

范若滢  
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研究员

## 专项债持续发力有利“稳投资”

近期，专项债持续发力。专项债新政发布、2020年额度提前下达、资本金比例降低等政策均会对“稳投资”起到提振作用。一方面，此前基建投资受资金约束难以明显回升，专项债持续发力，能够为大量基建项目带来新增资金。另一方面，有利于进一步增强社会资本的信心，更多带动民间投资助力基建。不过，在专项债使用方面，当前政策规定专项债额度提前使用要跟着项目走，但在基建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又要求有配套资金才能批复，出现了“资金用不出去，但项目又缺资金”的困境，需要及时解决，保证资金能顺利投入到项目中去，进而提高“稳投资”的效率。

鲁春丛  
工信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副局长

## 携号转网有助企业良性竞争

在携号转网试运行过程中，部分电信企业人为设置系统障碍、违规增设携入携出条件，极大地影响用户体验和感知。部分用户反映协议期过长、提前解约赔付标准过高等问题，此类问题在携号转网相关投诉中比例较高。携号转网能使用户享受不同运营商的服务，促进企业之间的良性竞争。工信部将对全国携号转网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提升网络和服务质量。

袁田  
中国信托业协会特约研究员

## 防范信托行业风险过度积累

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信用违约风险逐渐增加，信托行业风险资产随之暴露。从信托资金的投向来看，相较于二季度末，投向工商企业、基础产业及证券投资领域的信托资金占比有所上升，投向房地产与金融机构领域的信托资金占比下降明显。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投向房地产的信托资金余额较二季度减少1480.67亿元，环比下降5.05%。这表明，信托行业积极响应中央政策，不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严格落实银保监会对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的明确要求，有效遏制房地产信托规模增长，防范风险过度积累。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马洪超 祝伟

思辨

依照法律规定设税、征税、治税，是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的迫切需要，也是推动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增值税涉及广大企业利益和经济发展，应该加强立法公开，充分听取企业、专家等各方面意见。

近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就增值税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增值税是我国第一大税种。统计显示，2018年以来及今年前10个月，国内增值税占全部税收收入比重近40%。增值税立法进入征求意见阶段，标志着在落实税收法定原则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

近年来，我国持续推进增值税改革，如何通过立法确立现代增值税制度备受关注。依照法律规定设税、征税、治税，是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的迫切需要，也是推动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2015年，《贯彻落实税收法定原则的实施意见》对税收条例修改上升为法律或者废止的时间作出了安排。此后，我国加快落实税收法定原则步伐，将现行由行政法规规范的税种上升为由法律规范，同时废止有关税收条例、环境保护税法、烟叶税法、船舶吨税法、资源税法等多部税法相继获得通过。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强调，完善立法体制机制，“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这次增值税立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体现了党中央的立法要求。税收涉及社会利益，增值税更是涉及广大企业利益和经济发展，应该加强立法公开，充分听取企业、专家等各方面意见，集思广益，提高税收立法质量。

同时，此次增值税法征求意见稿还充分体现出“以法律形式巩固改革成果”。我国自1994年开征增值税以来，多次推进相关改革，营改增试点影响深远。作为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主菜”，今年深化增值税改革更是释放出了巨大改革红利。

这次两部门公开增值税法征求意见稿，按照深化税收制度改革、构建科学财税体制的要求，以法律的形式巩固营改增及增值税改革成果。比如，增值税对货物和服务全覆盖、降低税率、建立

期末留抵退税制度等。以法律形式明确、巩固这些重要改革措施，无疑能够更好释放改革红利，更好降低企业负担，稳定社会、企业预期，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当然，落实税收法定原则的任务依然艰巨。虽然目前已有多部税法获得通过，但还有一些立法任务尚未完成。比如，增值税法征求意见稿还需要进一步修改完善，并进入下一步立法程序；消费税、关税等立法还需要尽快推进。有的税种的改革涉及面广、情况复杂，立法难度颇大，需要积极、稳妥、有序开展。

需要强调的是，将暂行条例上升为法律，并非只是简单地变换形式，更要重视以法律形式巩固改革成果，构建科学的现代税制，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同时，程序合法是税收法定原则的重要方面，在完善税收法律制度中，要进一步强化“放管服”、规范政府行为，构建与新税制模式相适应的税收征管制度。